



民贵君轻 政在养民

□ 罗嘉羽

“民贵君轻，政在养民”是中国古代民本思想的精华，它在中国古代的大一统历史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。“民贵君轻”出自四书中的《孟子》：“民为贵，社稷次之，君为轻。”其意指，民是最尊贵的，“社稷次之”。“社”是指土地神，“稷”是指谷神。在中国古代，上至统治者，下至百姓都尊崇和祭祀土地神和谷神，所以经常用“社稷”来代表国家，意为国家次之。而“君为轻”则是强调君主较国与民而言，是最轻的。朱熹曾对此作了阐释，他指出“国以民为本，社稷亦为民而立，而君之尊又系于二者之存亡，故其轻重如此”。

对于“民为贵”思想还常见于许多古籍中，西汉贾谊的《大政》中这样讲：“于政也，民无不为本也。国以为本，君以为本，吏以为本。”对于一国之政来说，相较国家和君、官等群体，民处在根本地位。《说文解字》中指出“木下曰本”，“本”，即树根。“民本”，即是将国家喻为大树，民等同于树根。树的生命力由根决定，而国家的兴亡是由民决定的。

对于“君为轻”，中国古代的一些正统思想家认为，君权不是依靠暴政或

者严刑峻法就能得到的，而是“天与之，人之与”。正如《文子》中指出：“古之立帝王者，非以奉养其欲也；圣人践位者，非以逸乐其身也。为天下之民强陵弱，众暴寡，诈者欺愚，勇者侵怯，又为其怀智诈不以相教，积财不以相分，故立天子以齐一之。”纵观中国古代历史，每个朝代的兴衰存亡都与当时统治阶层和百姓的关系息息相关。如果无视百姓的生死，靠暴政统治天下，最后都会导致朝代覆亡的结局。因此，在《孔子家语》上有一句话，唐太宗李世民经常引以为戒，就是“夫君者舟也，庶人者水也。水所以载舟，亦所以覆舟”。在中国古代传统的政治观念中，基本把君、官、民之间看作是同体相系、安危共存的一体关系。一体的本源在于“道”。道既是万物的本源，也是万物运行的根本规律。万物一体是为正道，依道而行即是有“德”，德者，得也。得道者多助，失道者寡助。《群书治要·魏志》中记载：“昔夏、殷、周历世数十，而秦二世而亡。何则？三代之君，与天下共其民，故天下同其忧也。秦王独制其民，故倾危莫救也。夫与人共其乐者，人必忧其忧；与人同其安者，人必拯其危。”意思是说，夏、商、周每个朝代都延续了几十世的繁荣发展，但秦朝只经历二世就灭亡了。这是因为夏、商、周三代的君主视民如腹心，能与天下百姓共享幸福、共担忧患；而秦朝的统治者却视民如草芥，独裁专制、残暴无道，所以一旦国家倾危，就无法挽救了。

“得众则得国，失众则失国。”历史已经证明，统治者得到百姓支持的方法就是为政以德、施行善政。而何为政德？《典语》上说，执政者之所以能获得稳固的政权，就是因为他的君德是合于天道的，执政者能像天地覆佑万物一样，无私地爱护群生，才能受到万民的敬仰登上王位。如若君主不能护佑百姓，德不配位，必然会失去支持政权的力量。何者又为善政呢？《尚书》中大禹指出：“帝念哉！德惟善政，政在养民。水、火、金、木、土、谷惟修，正德、利用、厚生、惟和。”君王之德惟在善政，善政之要惟在养民。养民的关键，就在于执政者要正己之德、利民之用、厚民之生。正己之德则能正己化人，利民之用则能兴利除弊，厚民之生则能丰衣足食。这三件事和谐了，就是所谓的“善政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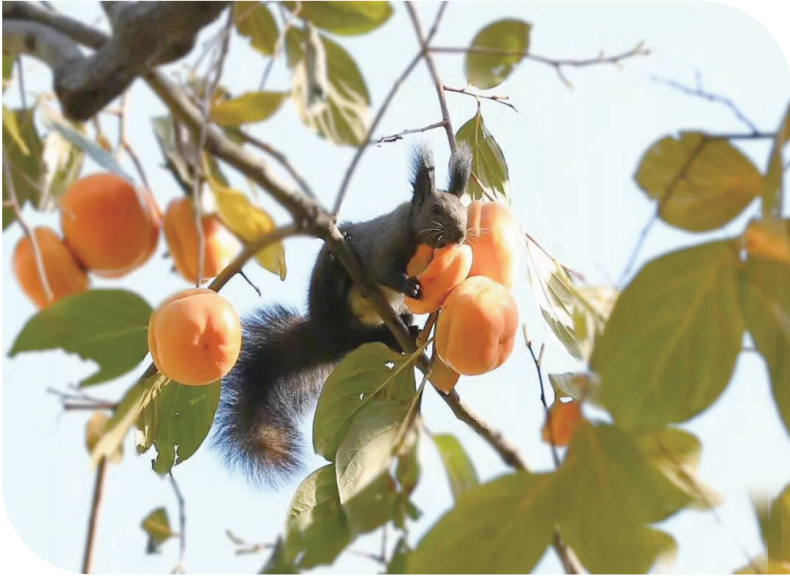
以人为鉴，可以明得失；以史为鉴，可以知兴替。从中国古代历朝的治乱兴衰中可以得见，民心所向决定了国家统治的稳固性和长远性，用管子的话概括最为简洁，即“政之所兴，在顺民心。政之所废，在逆民心”，它生动地阐明了“民贵君轻，政在养民”的道理。



到中央党校接受培训的学员抑或慕名而来的远道访客，走进中央党校的大门，看到“中共中央党校”醒目标识的时候，也会注意到两侧的美好景观。向左看，一处美丽的花园映入眼帘，它就是中央党校的燕园。燕园位于中央党校主楼的西侧，1983年由北京市园林局资助修建，由于以北京园林风格为特色，故称“燕园”。燕园内的花木主要是适合北方气候的柿树、元宝枫、松柏，后来还引种了金银木、雪松、云杉、玉兰、木槿等树种。如果说四季更替是一条波澜起伏的河流，那么“春华秋实”四字则代表了燕园景观的突出特点。

每当春季来临时，白紫相间的玉兰构成了燕园的一道靓丽风景线。这里的两棵白玉兰树高大挺拔，春季玉兰花盛开时，那娇羞美丽的花瓣宛若春雨初晴中的仙女，纯洁玉润、温柔娴静，让人不忍心去触碰。近年来校园园林部门又在这两棵白玉兰树附近种植了多棵紫玉兰树，紫玉兰通常会比白玉兰晚开花数日，且花期也更长些。紫玉兰盛开时，紫色的花瓣幽雅飘逸、气味芬芳，正所谓“紫气氤氲谁不惊，何须脂粉白娉婷”。紫色在中国古代文化中被赋予了高贵的韵味，因此，紫色玉兰花也更为往来此处的观赏者所垂青。

金银木是燕园内的又一重要物种，每当春末夏初，金银木枝叶丰满，长势旺盛，一层又一层的花朵使整个植株如同一个美丽的大花球，每朵花的中间是金色花蕊，花



春华秋实妆燕园

□ 靳凤林



瓣为银白色，金银相映，这也许是“金银木”名称的由来所在。由于金银木的花朵清雅芳香，故总能引来蜂飞蝶绕，成为京城或华北地区的重要蜜源树种。金银木最招人喜爱之处，当是金秋时节，一对对、一串串鲜艳的小红果挂满整个枝头，常使人想起唐人温庭筠以红豆寄相思的诗句：“井底点灯深烛伊，共郎长行莫围棋。玲珑骰子安红豆，入骨相思知不知。”尤其是初冬的瑞雪飘落大地之时，鲜红的果实被白雪覆盖，红中透白，白中映红，红白相间，晶莹透亮。今人曰：“金银花清雅芳香，招蜂蝶寻梦逍遥；金银果娇媚红艳，迎风雪独领风骚。”这

也许是对金银木特质最为直观生动的形象概括吧。

秋冬季节的柿子树，构成了燕园内的又一道独特风景。每当秋季来临，燕园内十多棵柿子树的叶子会慢慢由绿变黄，由黄变红，最后伴着秋风，依依不舍地飘零而落，化作滋养万物的泥土。树枝上青绿色的柿子也由绿变黄，最后成为橘红色，冬天来临时，一棵棵树上挂满了似火炬、如灯笼般的累累果实，正所谓“林枫欲老柿将熟，秋在园深处红”。每当冬风乍起之时，鲜红的柿子随着枝杈的摆动，上下飘舞、摇摇欲坠，吸引着树下路过的人不住地抬头仰望。党校的园林工人很少采摘燕园的柿子，目的是为了校园内的喜鹊或其他动物提供过冬食物，喜鹊也十分感恩，来年春天总是在树上飞来飞去，忙着捕捉柿子树上的虫子，从而保证了新一年柿子的丰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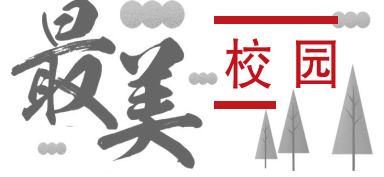
在冬季里，少了繁茂枝叶的遮蔽，驻足观望燕园的松鼠在树枝间欢快地蹦上跳下、追逐嬉戏，成为党校员工和学员们的最爱。小松鼠的四肢极其灵巧，行动十分敏捷，玲珑的小面孔上，嵌着一对闪闪发光的小眼睛，时刻都在警觉地观察着周遭变化，长长的八字胡随着咀嚼食物的嘴唇上下翻动，它们身上灰褐色的长毛光滑得好像擦过油，一条毛茸茸的大尾巴上下左右地翘动着，显得格外漂亮。每当它们站在柿子树的枝杈上，抱着鲜红的柿

子大快朵颐时，总是成为人们争先恐后抓拍的对象。

徜徉于燕园里，看一片叶从生到落，观一朵花从艳到枯，令人不免为花开花落和岁月更迭生发无限感慨！人生亦当在光阴的风尘中，砺贞心于寒道，蕴豪情于冷峻。

沉思着上述形而上的生命哲理，信步而行，则至燕园内的另一著名景观。在燕园的西北角，矗立着一座党校院内最大的亭子——六合亭。该亭原在北京隆福寺内，20世纪50年代后期为进一步美化校园和保护文物，经有关部门批准将隆福寺西六角碑亭拨给中央党校。1960年“六角亭”运至党校，修复后翻建在主楼西侧的湖岸边，直至今日。历经多年的修葺，今天的六合亭早已焕然一新，亭子上方覆盖着绿色琉璃瓦，重檐六角指尖上各自镶嵌着六个一字排开的和平鸽，每一个都造型独特、栩栩如生，它们昂首站立、遥望远方，像是即刻就要振翅高飞的样子。亭下顶部的装饰彩绘鲜明亮丽，朱红枋柱玲珑精巧，显露出明清时代堂皇富丽的皇家气象。

在六合亭朝东的两大亭柱上悬挂着一副楹联：“诗思夜深无厌苦，画名年老不嫌低”。此乃齐白石的篆书七言联，亦是他的自况之语。本意是：深夜凝思作诗，虽然极其艰苦，但书者乐此不疲；虽然年老而无名，以卖画谋生，但不惧卑微。有人讲，一个人的职业态度有三重境界：一是把它视作养家糊口的差事，尽职尽责地干好；二是把它看成一项伟大的人生事业，力求出类拔萃；三是把它当成自己的人生使命，如陶行知所言：“人生天地间，各自有禀赋。为一大事来，做一大事去”。回眸凝望，使人不免甚为佩服齐白石先生“不惧卑微，乐此不疲”的职业境界与人生追求。因为一个人只要建立起自己的道德人格，面对工作忠于职责、奋发向上，面对生活，不苟且、不懒惰，终其一生，能够完成自己的责任使命，也必定会心满意足了。



明代商人文学形象的嬗变

□ 余来明 赵雨薇

沙磧如春”。士人从商或者商人崇儒，也就成为一种普遍现象。袁宏道说万历时期的徽商“竞习为诗歌”，不能作诗者也多收藏图书、古玩的风雅之好。商人在经济领域的影响日益扩大，对社会生活的影响日渐明显。

商业经济的发展也带来了思想文化上的变革，启蒙思潮的兴起将被宋明理学牢牢笼罩的社会撕开了一条口子。无论是王阳明的“心学”，李贽的“童心说”，汤显祖的“唯情说”，还是袁宏道的“性灵说”，都肯定物欲，高扬“重情”旗帜。明代中后期市民文学的兴起，更是为现代了解商人的多重面相打开了一扇窗口。在这一时期的文学世界中，作为四民之末的商人，体现出了与“重利”不同的“重情”“重义”一面。冯梦龙的“三言”（《醒世恒言》《警世通言》《喻世明言》）有接近二分之一的篇目涉及商人生活和经商活动，凌濛初的“二拍”（《初刻拍案惊奇》《二刻拍案惊奇》）也有近20篇小说围绕商人展开。这些作品中的商人尽管过着“百尺竿头五两斜，此生何处不为家”的生活，其中也不乏奸猾狡诈的不仁商贾，然而也有许多是符合儒家传统“士”品格的商人。

虽然包含有艺术再造和想象的成分，以“三言”“二拍”为代表的晚

明市民文学展现的城市生活图景仍有很强的现实性，对商人生活的描写就是其中之一。像《卖油郎独占花魁》中的卖油郎秦重，就是一个带有农民质朴善良性格的小商人。秦重对一个出身社会底层的女子莘瑶琴有着朴实纯洁的感情，与纨绔子弟吴八的暴行形成鲜明对比，莘瑶琴说秦重“又忠厚，又老实，又且知情、识趣”。秦重兼具士、商双重特征，他用真情改变了莘瑶琴本要委身世家公子的攀附之心，让其发出了“布衣蔬食，死而无怨”的感叹，可谓秦重亦“重情”。《吕二郎还金完骨肉》中的布商吕玉在厕所拾到二百两银子，“忙到坑厕左近伺候，只等有人来抓寻，就将原物还他”，一等就是一整天。后来在南宿州遇见失主，将其陪送至扬州，又将银子还给失主。他的善行不仅帮助别人渡过了难关，而且也为自己找回了失散多年的骨肉。《施润泽滩阙遇友》中的绸缎卖绸的小商人施复拾到了六两多银子，想到失主可能会“卖身鬻子”或“丢了性命”，便在原地苦等半日，将银子还给失主。失主朱恩和施润泽因重情义而结缘，并互助互济，这个故事也很有劝诫意义。

与儒家传统的“仁”“义”等观念相比，“情”更能反映日常生活中的人性特点。中晚明深受启蒙思潮影

响的文士，面对日益勃兴的城市生活和商业活动，突破“商人重利轻别离”观念，开始在文学作品中展现商人“重情”“重义”一面。从“重利薄情”到“重情重义”，对商人的传统认识形成了冲击，同时也反映了环境的改变、时代的变迁。明代中后期江南地区商业活动兴盛，一定程度上抬高了商人的社会地位，促进了士商之间新关系的形成，客观上为文学作品中“重情”“重义”商人形象提供了叙述空间。

明代中后期“士商互动”日渐紧密。对生活在城市之中的文士而言，他们长期盘桓混杂于市井众生之间，有更多机会与形形色色的商人近距离接触，久而久之受都市文化和市民意识的浸染渐深，生活方式、人生态度、价值观念、审美趣味都开始产生变化。以李梦阳为例，他的《空同集》中就保留有很多自己和汪昂、余存修、王现等商人交游的文字记载。在为鲍卿撰写的《梅山先生墓志铭》中，李梦阳还详细记述了自己与鲍卿谈笑不拘、亲密无间的情景，在听闻鲍卿去世之后，自己“绕楹徘徊”的深刻悼念之情，足见友情之深。

明代中后期的“士商合流”现象，也使士、商的传统界限逐渐变得模糊，士人经商也不再是会玷污个人清白的行径，不少文人墨客投入到文

化商业活动中来，参与文学创作的同时也参与贩书刻书的经营。商对士产生很大影响，士也逐渐改变了轻商思想。这种变化使得士、商之间原本不可逾越的偏见鸿沟得以弥合，文士看待商贾不再只是用高高在上的眼光俯视和批判其唯利是图，而是开始切入商贾的日常生活，描写他们的喜怒哀乐，知晓他们的美丑善恶，商人形象塑造由简单到丰满、由谴责到中性甚至到称颂，从“人性”的角度还原了一直以来在“商贾”形象中缺位的

中华文明长期以农耕为主要生产方式，由此在历史上形成了“重本抑末”“重农抑商”的观念。即使到清朝纂修《大清会典》，编者也仍然感叹说：“崇本抑末，载诸会典，著为常经，由来已久。”而在此基础上形成的社会阶层划分，“士农工商”四民之中，近代以前“商”始终居于末流。尽管有司马迁《史记》专列《货殖列传》以记述其人其事，也曾出现像弦高那样“效谋全郑国”“虚心贵无名”，品行值得称赞的商人，然而总体而言，对这一群体负面评价不少。《诗经·卫风》中的氓“二三其德”，是一个背信弃义的小商人。白居易《琵琶行》中有“商人重利轻别离”的词句。李益《江南曲》有“嫁得瞿塘贾，朝朝误妾期”的感叹。元稹《估客乐》说估客“求名有所避，求利无不营。伙伴相勒缚，卖假莫卖诚”，看到的也是商人逐利薄义的一面。明代顾起元在《客座赘语》中直接为商人贴上“小人”的标签：“小人率多商贩，君子资于官禄。”可见在中国传统士人的认知中，商人已经被作为“重利轻义”的化身。

然而观念上的贬斥无法改变这样一个事实：宋元以后，尤其到了明代中晚期，随着城市经济的发展，商业活动在社会生活中的比重大大增加。即便是地处西南偏远的四川西昌地区，在万历年间著名地理学家王士性笔下也是一派兴盛盛景，“苏杭新织种种文绮，吴中贵介未披，而彼处先得”，“山珍海错，咸获先尝”，而这一切，又都是出于商业利益的驱动，“钱神所聚，无胥而至，穷荒成市，



清明上河图里的商铺和商人